

解读丁志伟的《寻找焦裕禄》

■岳霄

12月15日，“第十二届全国美术作品展览·中国美术奖创作奖”在中国美术馆颁发，我市青年作者丁志伟创作的《寻找焦裕禄》获得铜奖（综合材料）。“中国美术奖创作奖”是经中宣部批准设立的国家级美术创作类最高奖，丁志伟的《寻找焦裕禄》获奖，这是我市文艺界的一件大喜事。

丁志伟，当代艺术家，周口郸城人，从事油画创作和教学工作。《寻找焦裕禄》是他首次尝试将摄影与美术相结合创作的精品力作。今年春天，他到兰考焦裕禄同志纪念馆用相机现场采集观众图像，制成照片再经裁剪拼贴，最终形成包含上万张影像的焦裕禄同志图像。从摄影的角度上看，这不是真正的照片，从美术的角度看，这也不是传统美术作品，但是，就是这样一件使用综合材料创作的艺术品，从传统的摄影中走出来，融入美术中去，突破了直观的纸质影像概念，融合了丁志伟对环境与人物、历史与现在、怀念和传承等诸多精神层面的思考，最终成为一件多元化的艺术品，呈现出丰富的人文情感和珍贵的艺术价值。这是摄影与美术的完美结合，更是摄影与美术的跨界创新，庆贺的同时，非常值得思索。

美术和摄影，二者之间的关系一直是纷争的话题。美术，是人类最古老的艺术，人类史前岩画比文字要久远得多，而摄影则是近200年的艺术。16世纪波塔在15世纪达·芬奇研究的针孔成像基础上推出“暗箱”的构想。17世纪维米尔使用暗箱取景作画。1826年，尼埃普斯将一种沥青熔化后涂在金属板上，经暗箱曝光后得到一张街景的照片。直到1837年达盖尔发明“银版摄影法”，摄影技术才从真正意义上诞生。但是基于“暗箱”的实际应用，美术绘画和摄影只是成品上的不同，维米尔与“摄影大师”之间，缺的仅是按动快门将画面凝结到底片上这一最后环节。

各种艺术虽然表现形式不同，但艺术之间彼此借鉴互补、吸收相融，独有亲厚。传统

照片工艺的手工着色就和绘画密不可分。在黑白照片上进行水彩、油性颜料着色，甚至是金水、银水着色，需要很高的绘画技艺，这是黑白照片的二次创作。彩色胶卷还没普及之前，手工着色在上世纪30年代的大上海是一种时尚，现在不少家庭里可能也保存有手工着色的照片。上世纪80年代初彩色胶卷普及，照片着色才逐渐落寞。1923年许士骐在《心声》杂志发表《摄影与绘画》一文，他从画家的角度阐述了摄影与绘画的关系：“自然的摄影而益彰，绘画得摄影而愈实，二者之间关系如影随形，未可相弃。”记载了摄影史上的一段难忘历程。

在今年角逐美术国展奖项的众多作品中，为什么评审团会青睐丁志伟的《寻找焦裕禄》？透过表象看本质，我们不妨对丁志伟的创作思路进行一下梳理和剖析。

丁志伟是“80后”青年，“80后”大都看过1990年的电影《焦裕禄》，我们感动于焦裕禄同志对人民的爱，对党的忠诚，他用实际行动展示了共产党员的高尚情操，是亿万人民心中一座永不磨灭的丰碑。焦裕禄精神，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，都是鼓舞我们艰苦奋斗、执政为民的强大思想动力，是激励我们求真务实、开拓进取的宝贵精神财富。丁志伟正是从这里激发出创作的灵感。

我们常说，每一种艺术都或深或浅地表现出哲学观念、情感体验及精神诉求。从丁志伟完成《寻找焦裕禄》的那一刻起，作品就不再只属于作者自己。细看画中，艺术家和普通百姓都看到了熟悉的身影。画面中没有艰深晦涩，没有故弄玄虚，他就是焦裕禄，我就是永远缅怀焦裕禄的普通人。无数的人在祭奠缅怀焦裕禄，无数的人穿越50年时空与焦裕禄对话，努力追逐与他精神上的契合，作品就是直白地表达了无数人的情感，这是一种强大的人文力量、社会力量。画外，作品和观众之间零距离沟通，形成了记忆层面、审美层面、精神层面的共识和升华。正因为这件艺术品具有大众性、亲和性与娱乐性，观众与画作

产生了感应和共鸣，因此它的艺术价值和社会价值得到了大家的认同。

在今年秋天的文艺座谈会上，习近平总书记说“社会主义文艺，从本质上讲，就是人民的文艺”。回溯历史，每一个艺术家都不能跨越和摆脱时代和社会环境，个人的艺术实践必然离不开其时代和社会的影响，任何伟大的艺术家都不能免俗。北宋画家郭熙《林泉高致》中曾写到：“志于道，据于德，依于人，游于艺”。可见古人早已成熟地认识到艺术的社会参与功能和社会属性。于是，我们说，来自于人民，反馈于人民，具有时代特征、社会情感的文艺，就是人民的文艺。

丁志伟用《寻找焦裕禄》来记录社会，表达人民诉求和时代信息，恰如其分地完成了人与社会、人与时代在精神层面的碰撞，形象地表现出焦裕禄精神从人民中来，在方寸间聚合成强大的社会正能量。社会发展需要正能量占据人们的精神高地，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论体系需要正能量集结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更需要正能量的凝聚，《寻找焦裕禄》就是这样一件增强社会正能量的优秀作品。

身处多样多元的当代社会，我们是不是应该反思，什么样的作品才是无愧于时代受人民欢迎的好作品？《寻找焦裕禄》给予我们明确的启示，我们艺术工作者要活跃思维，摒弃门派的短浅眼观，心怀宽广地接纳，促进艺术上的融合，用创新的艺术表现形式做深度和广度的精神表达，将来源于生活的片段，抽离社会表象生活，从而进入到“形而上”的精神世界之中，将我们、乃至全社会人的内心世界做更深层和别致的延伸阐释，融合当代人的艺术价值观和审美趣味，体现积极向上的精神追求，做一个具有丰富艺术素养、强烈社会责任感的文化人。这样，我们的作品才会深受人民欢迎，才是一件好作品，一件具有时代性的作品。

迎接新年

■王伟

最后一页历
像树叶一样飘落
365个日子已成记忆
羊年的第一缕晨曦
伴着清脆鸟鸣
叽叽喳喳地照进窗帘
新年来到了人间

我们告别往日的忧伤
点亮对新年的渴望
浓缩真挚的情感
我们在阳光中畅想
用真诚和智慧
创造明天铸造辉煌
重新点燃人生的激情
再次吹响逐梦的号角
面对崭新的世界
我们心怀感恩
静静地品味过去
认真地设计未来
抚今思昔重新开始
着一身盛装
用心去拥抱梦想

采桑子·元旦(二首)

■靳学堂

一
岁月无情世事变，年年元旦，今又元旦，人间正道艳阳天。“八面春风”人心暖，党更纯洁，旗更鲜艳，万里山河红烂漫。

二
和谐社会爱无边，岁月轮换，真情永远，神州人民密无间。火树银花庆丰年，歌舞今宵，追梦明天，当全世界我领先。

学会忙中偷闲

■薛顺民



亚里士多德曾言：放松与娱乐被认为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要素。这个世界很忙碌，是现代人最常说的一句话，似乎忙就是现代生活一种标准的模式。也许人忙一点是好事，但过度的忙，除了伤身害体外，别无益处可言。因此，我们必须学会忙里偷闲，在百忙中找个机会放松一下自己的心情，放松一下绷得紧紧的神经，从中享受生活的快乐。

人生在世有诸多欲望，如果平日把得失看得过重，把名利财富看得过重，必然陷溺于无休止的追逐中。果真如此，生活中还有什么情趣，心中哪还有美丽的风景？须知人生不过百年，声望再高，金钱再多，权位再重，待离开这个世界之时，最终还是带不走一分。再说人的生活质量没有一个固定的标准，也没有必要过分去追求，只要心里满足也就够了，切莫让生活中的贪心和物欲束缚了那颗自由的心。凡事要拿得起、放得下，让心灵从容而充实，这才是生活和生命的价值所在。

在墨西哥海岸边，有位美国商人坐在小渔村的码头上，看着渔夫划船靠岸。小船上有好几尾大黄鳍鱼，这种鱼相当高档。商人忍不住问用多长时间可以抓到这么多鱼，渔夫说一会儿就能抓到。商人不解：为什么不多待一会儿，抓更多的鱼。渔夫不以为然：这些鱼已经足够我一家人的生活所需了。商人再问：那么你一天剩下的时间干什么呢？渔夫说：我每天睡到自然醒，出海抓几条鱼，回来就跟孩子玩，黄昏时晃到村里喝点小酒，跟朋友玩玩吉他，这一天充实又忙碌。商人很是惋惜，就帮

他设计，抓更多的鱼，买条大船，组个船队，开个渔场，形成产业链等等，然后就可安享晚年了。渔夫说，你所设计的最高境界就是安享晚年，我现在已经做到了。

诚然，美国商人与那名渔夫，各有各的追逐目标，各有各的生活方式，没有必要对此做过多的评价。但究竟哪一个境界更高呢？一个要做大事业，谋取亿万家产，一个要不温不火，充分享受生活。单从事业发展而言，好似渔夫鼠目寸光，但若从享受生活的角度考虑，渔夫未尝不是一个高人。人生在世，可以说没有人不希望休息，没有人不希望悠闲，即使是非常平淡的人，也有休闲的欲望，即使在飞黄腾达之后，也会为无休止的忙碌而烦恼。因此，不管什么人都要学会忙里偷闲，都要善于用不同的方式享受生活。

第三届电信行业高峰会议在加州的一个度假村举行。每到会议休息时间，一些老总便回到自己的房间忙碌，不是和助手商议方案，

就是拼命研究其他公司的资料，只有环球公司的老总亨得利与别人不同，他沿着度假村的忘忧湖散步，欣赏奇花异草。刚开始，有的老总还以为他不重视这次峰会，或是因贪恋美景而忘了大事，但出人意料的是，每次发言他都当仁不让，思维敏捷，侃侃而谈，一直是峰会的焦点人物。大家甚为不解，问他是否吃了灵丹妙药，他淡然回答：“是的，我的确是吃了灵丹妙药，但我吃的灵丹妙药就是‘忙中偷闲’。”

有道是不会休息的人就不会工作。正如亨得利一样，他不是整天钻到事务堆里出不来，而是善于工作，更善于休息，在休闲中清空杂念，在休闲中思之更远，在休闲中积聚能量，让自己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，保持旺盛的精力，最终在关键时刻不鸣则已，一鸣惊人。也许人类本来就是从休息的乐园中被放逐出来的，但上帝在命令人类必须工作时，并没有忘记赐给他们工作中那种悠闲的安慰。世间至福就是这种忙中有闲，闲中有忙，在忙闲之间成就大业，享受生活。

不过，忙中偷闲决非不提倡忙。为了生活，为了发展，为了事业，忙仍然是生活的主流。即便是绝顶聪明的人，也不可能在成天无所事事中成就梦想，也无可能在无休止的娱乐中闲出宏伟大业。凡事都有个度，既要为生存为事业而奔波，又不能活得太累，一旦超越了极限，势必前功尽弃。既会休息，会娱乐，又不能休而无度，玩物丧志。这个度如何把握？那便是“偷”的艺术，一句话，忙到点子上，闲到适时中，在休闲中享受工作，在工作中享受生活。

梦

■赵佩佩

我的梦丢了，我喜欢记梦。

在几乎每一个清晨，似醒非醒间，那一个个梦，清晰、朦胧、美好、难过、似懂非懂，都是我从不舍丢弃的珍宝。朦胧间，一遍遍重复一遍遍温习，想要记住它的每一个细节。我半睁着眼，怕阳光照进眼睛，折杀了这只只有夜梦里才肯出现的精灵。可是，随着意识越来越清醒，那极力想要挽留的梦境却越来越模糊了。我的脑子不再似半睡半醒间灵活，可以在梦里穿梭自如，我开始记不清了，可我不愿醒来，我极力回想，可它终究是渐渐消失了身影。我睁着眼睛，躺在床上，看着洁白的天花板。我清楚地记得，我的梦又丢了。心里还残留着它带给我的性情、快乐、恐惧或者悲伤，但它到底是消失得一点踪迹也没有了。这似乎是一种没有由来的莫名其妙的感情，我只知道我做了梦了，难过了，快乐了，可我又不知道因为什么。这种心情，或者是在我坐起来的那一刻烟消云散，或者，经久不消泛滥成灾。

可我依旧喜欢做梦，因为“有梦”所以才会有梦。总会有些让我记忆深刻的梦想，百转千回，跨越流年，终究不能忘却……谁能告诉我的梦，请它不要离开。或者，不要叫醒我。